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仙港村新元组集体经济组织大溪和北岭洋 74.94 亩耕地租金评估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仙港村新元组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：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仙港村 联系电话：13623066400 联系人：林泽武
3	中介服务名称	房地产估价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 2. 中介机构资质要求（含备案、登记、承诺制等）。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汕头市潮南区司马浦镇仙港村新元组集体经济组织大溪和北岭洋 74.94 亩耕地租金评估。 2. 出具的评估报告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具体，完善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合同签订开始至服务结束。 2. 地点：汕头市潮南司马浦镇仙港村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¥2500.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评估全过程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

		计算。
9	验收	提交符合国家、省市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的纸质报告。
10	结算方式	1. 一次性付款——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¥2500.00 元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